



职安警示

与推土机一同堕海

1. 意外日期： 2019 年 8 月
2. 意外地点： 一个填海工地
3. 意外摘要：

一名工人在填海工地内操作一部推土机进行搬土工作时，与推土机一同堕海。该名工人被送往医院，并于同日离世。

4. 给承建商／雇主的职安警示：

为防止工人于近水的建筑地盘内操作流动机械如推土机时堕入水中，负责相关工作的承建商／雇主应提供及维持一个安全工作系统，该系统应包括，但不限于以下各项：

- 委任合资格人士进行针对性的风险评估，在充分考虑其工地的布置、于近水工地上所使用的流动机械的种类、所作工程的性质、规模及复杂程度及工作环境所涉及的影响后，找出所有与该工作相关的潜在危害；
- 根据风险评估的结果，并在已考虑安全法例、相关工作守则及安全指引的要求下，为工作制定安全施工方案及程序；
- 如果在近水的工地内使用流动机械，便该在切实可行范围内，在水上的边缘设置路缘；
- 如须建设路缘，该路缘高度应该至少在施工面之上 250 毫米及与近水的边缘相距至少 500 毫米；



- 如预知有堕入水中的风险，便应向机械操作员提供合适的救生衣并确保他们时刻穿戴；
- 组织拯救小组及制定紧急应变程序，以应付如意外事故等的紧急情况；
- 提供适当和足够的拯救设备，供紧急拯救行动之用；
- 每当有工人受雇在汹涌或有浪潮的水上或在这些区域附近工作，而在拯救他们时需要使用小艇，便应提供救生艇，以供随时使用；
- 向所有相关工人／雇员提供所需的安全资料、指导及训练，并确保他们熟悉安全施工程序、安全措施及紧急应变程序；以及
- 制定及实施有效的监察及控制制度，以确保上述的安全措施得以严格遵从。

5. 参考资料：

- [《安全工作系统》¹](#)
- [《风险评估五部曲》¹](#)
- [《工作安全及健康守则\(沿岸的陆上建筑 - 防止工人堕下\)》¹](#)
- [《水上/岸边建筑工程安全指引》¹](#)

¹ 按此檢視文件



职业安全及健康部
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Branch
劳工处
Labour Department



免责声明

本职业安全警示旨在发生严重意外后，尽早提醒有关人士采取所需的一般安全预防措施，以保障从事类似工作人员的安全。本警示内的资料只属一般指引，不会减轻、限制或取代任何人须依法履行法定职责的法律责任。资料使用人如管理及督导人员应自行评估本警示内的资料，按本身情况决定有关资料是否可在作业中应用。如因使用或不使用本警示内的资料而招致任何损失或损害，劳工处概不负责。

注：本职业安全警示的内容并非详尽无遗，日后如有更多相关资料，会在有需要时加以补充或修订。